

安徽人的生活指南

新闻热线 62620110
广告垂询 62815807
发行热线 62813115

总编办 62636366
采编中心 62623752
新闻传真 62615582
Email admin@scxb.com.cn

零售价 1元/份
全年定价 240元

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
杨静 律师

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
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财经网
www.ahcaijing.com

星报传媒
全媒体矩阵



官方微信 scxb123



《安徽画报》微信



掌中安徽
微信二维码



掌中安徽
APP客户端



星报官方微博

非常道

国家医保局： 不得以费用总控为由影响抗癌药供应

近期,有媒体反映,抗癌药进医保以后,在医院买不到和报销不了。对此,国家医保局医药服务管理司司长熊先军回应称,国家医保局已经明确要求各地不得以“费用总控”“药占比”和医疗机构基本用药目录为由,影响谈判抗癌药的供应和合理用药需求。 @工人日报

微声音

学一门外语有哪些好处?

研究表明,学习外语或多种语言会让人变得更聪明、拥有执行多项任务的能力,同时还有助于提高记忆力、延缓老年痴呆等。另外好消息是,在成人阶段学习语言的人可以达到和年少学生一样的流利程度,所以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。 @电商报

热点冷评

戒尺还老师 需法定惩戒“标尺”

□ 汪昌莲

近日,记者采访多位中小学教师和学生家长,了解到他们对教师管教权的看法。诸多教师和家长认为,应该“将戒尺还给老师”,但必须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,并且细化相关规定,明确管教权的边界和限度。(6月16日《法制日报》)

早在2018年2月,青岛率先将惩戒教育写入地方教育法规中,明确规定学校拥有对影响教育教学秩序学生的批评教育权、惩戒权、处分权,学校对学生的惩戒规定应该公开等,既赋予了学校惩戒权,又保障了学生知情权。今年4月,广东通过地方立法,明确规定学校和教师依法可以对学生进行批评教育,甚至采取一定的教育惩罚措施。表明两地赋予“教师管教权”,已有法可依、有章可循。如此语境下,众多教师和家长呼吁“将戒尺还给老师”,显然是一种水到渠成的正当诉求。

不可否认,过去由于惩戒教育一直没有法律、法规等层面的明确规定,导致实践中出现了两个极端,学校和教师要么不敢惩戒学生,要么对学生惩戒过当;特别是,惩戒过当事件频发,损害了学生的诸多权益。不得不引发人们对未成年人教育和保护的反思。要知道,家长将孩子送到学校后,学校与学生形成代管护的关系,根据司法解释规定,学校对学生负有教育、管理和保护义务。由于学校没有履行相应义务,特别是,教师惩戒失当,导致学生身心受到伤害的,学校及相关老师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换言之,将戒尺还给老师,需法定惩戒“标尺”。在实际教学中,如果没有一个制度化的规定,惩戒与体罚将处于一种模糊状态,既不利于教师履行教育管理职责,也不利于维护学生的身心健康。因此,各地应借鉴青岛、广东等地做法,通过地方立法,对惩戒教育进行规范。同时,在地方教育法规的基础上,国家立法机关应加快修改《教师法》,进一步完善和细化惩戒教育的相关规定,如明确惩戒权的范围、惩戒的方式、惩戒的程度等,不含体罚、打骂、辱骂,对其理解要精准;使其更具可操作性,达到教育学生、保障权益的目的。

高空坠物不能只是“自求多福”

□ 杨玉龙

时评
Shidian

6月16日上午,记者从受伤男童家属处获悉,被广东深圳一小区高空坠落玻璃窗砸伤头部的五岁男童16日上午因抢救无效死亡。

此前报道,警方透露,初步怀疑伤人玻璃窗系意外坠落。半个多月前,事发小区曾发生另一起高空坠物事件。(6月16日澎湃新闻)

高空坠物的危害性极大,已成必须高度重视的社会问题,而不能只让行人“自求多福”。一则安全意识不能松懈。有实验显示,一个小小的鸡蛋,如果从8楼坠落,就可以让人头皮破裂,如果从18楼砸下来,就可以砸破行人的头骨,从25楼抛下甚至可以让人当场毙命。故此,高层住户业主,除去看管好自家物品外,更应规避“随手扔”陋习。

二则建立起相关应急预案。此前就有相关人士建议国家应尽快制定出关于高层建筑以及地震、大风等自然灾害频发地区预防坠落物体的安全应急方案和设计标准,从源头上防范建筑物高空坠物伤人事件。其

实这很有必要。也唯有各项防范措施做到位了,才能从源头遏制安全隐患,最大程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。

三则有赖于“全民总动员”。以小区业主为例,应该时刻关注生活环境的安全性。比如,发现高层阳台有堆砌杂物、盆栽存有隐患的,或者墙皮有脱落可能的,或者存在其他隐患的,均应该“管”起来,最起码的应及时告知物业,而物业有责任立即协调解决,消弭隐患。人人对安全挂在心上,才能确保居住环境的安全性。

四则应利用好法律利剑。《侵权责任法》规定,“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,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的,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外,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。”同时,对高空坠物案件危及到社会公共安全的,理应追究责任人的刑事责任。法律对高空坠物不手软,同样能够起到净化高空的作用。

同时,政府相关部门也应负起责任。比如,户外广告牌等,责任主体监管单位及所有人,须加强安全监管,定期不定期对户外墙体、广告牌等进行检查,避免松动脱落,发生意外。

时事乱炖

“喝酒技术培训基地”的牌子别乱挂

□ 钱凤伟



该打 王恒/漫画

行其道。广告作为一种大众媒体,有着传递意识形态和文化信息的功能,引导着人们的价值观、道德取向和对生活的态度,而其影响力也不亚于其他的传媒形式,尤其是招牌和户外广告牌,因为其开放和没有遮拦的特点,如“喝酒技术培训基地”这样没有底线的恶搞,显然是社会不能承受之重。

于商家来说,追求广告的眼球效应无可厚非,但作为有社会责任感的商家,更重视的应是广告的社会效益。现在许多广告的

喝酒还有技术培训基地?武汉市江岸区洞庭街出现一块写着“武汉市喝酒技术培训基地”的招牌。6月15日下午,澎湃新闻发现,挂这块招牌的是一家餐馆,店员称,两个月前开业时就将这个牌子挂上了,只是好玩。(6月16日澎湃新闻)

餐馆竟起名“喝酒技术培训基地”,实在令人瞠目结舌。店员称“只是好玩”,其实,“100个人走过有99个人拍照,都问喝酒培什么训?”才是真正期待的“效果”。

实际上,店招乃至广告的如此出格,于现在已经成了促销的招术而大

哗众取宠乃至粗鄙庸俗,游走于道德和法律的边缘,其迎合恶俗心理的用意暴露无遗,而如此违背公序良俗的潜移默化,必然冲击正确的价值观、审美观,造成社会文化的低俗恶俗。

“喝酒技术培训基地”招牌曝光以后被撤下,应在预料之中,但恐怕不能一撤了之,于《广告法》完全可以“对号入座”,比如《广告法》第九条第七项规定不得“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”,第二十三条(一)项酒类广告不得含有“诱导、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”。有关方面还应依法追究,以形成对如此恶俗广告的震慑。